

中国古代史教学 参考论文选

第一册

(先秦部分)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编

一九七九、十

目 录

关于人类起源的问题·····	吴汝康 林圣龙 (1)
元谋人及其文化·····	张永兴 周国兴 (17)
关于“仰韶文化”的讨论综述·····	李衍垣 (25)
从大汶口文化看氏族制度的演变·····	罗 琨 张永山 (36)
我国古代私有制、货币交换的产生和发展·····	许顺湛 (54)
关于探讨夏文化的几个问题·····	邹 衡 (66)
中国奴隶社会的人殉和人祭 (上篇) ·····	胡厚宣 (80)
中国奴隶社会的人殉和人祭 (下篇) ·····	胡厚宣 (99)
释“余一人” ·····	胡厚宣 (119)
殷墟 ·····	杨育彬 (125)
试论周代田制及其性质·····	徐中舒 (129)
西周的土地所有制和剥削形态·····	韩连琪 (193)
论宗法制与封建制的关系·····	童书业 (219)
关于西周农业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的讨论·····	杨 宽 (239)
西周春秋时代的手工业·····	童书业 (269)
中国青铜器的起源与发展·····	唐 兰 (292)
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	郭沫若 (304)
关于中国古史研究中的两个问题·····	郭沫若 (329)
汉以前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的发生和确立·····	张传玺 (341)
试论商鞅变法的性质·····	冉昭德 (358)

关于人类起源的问题

吴汝康 林圣龙

人类起源问题是重要的基本理论问题，是人类历史的第一章。最近发表的毛主席的词：《贺新郎·读史》的第一句就是“人猿相揖别”，这里我们就人类起源研究的新进展和由此提出的新问题。特别是有关哲学的问题，以及当前国外人类起源研究中的新动向，作一简单的介绍。

人类起源研究的进展

人类的历史究竟有多长？这是一个很多人都关心并感兴趣的问题。随着科学实践的发展，特别是新的人类化石的发现，人们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也在不断发展和深化。

在十九世纪上半叶以前，很少人想到人类的历史会超过几千年之久。当时欧洲流行的仍然是上帝造人的说法：根据英国厄谢尔大主教的年历，第一个人是在公元前4004年被创造出来的，依照牛津大学圣约翰学院的日历，是在3月23日。

十九世纪后半叶，在欧洲的一些地点发现了尼安德特人或古人类类型的化石和一些旧石器。经过了几十年的争论，确立了尼人在人类进化系统中的地位，从而把人类的历史向前推到几万年以至近十万年之久。在革命导师恩格斯写作《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时（1876年），几乎很少有人类化石和旧石器文化是被当时一般人所公认的，即使是

这几万年的材料，也还是有很大的争论，因而当时可供利用的古人类材料，受到很大的限制。

从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的前三分之一的时间内，首先在印度尼西亚爪哇，随后在我国北京周口店都发现了猿人化石，这就把人类的历史向前推到几十万年之久。近些年来绝对年代测定法有迅速的发展，爪哇猿人化石最低层位的年代，即出产莫佐克托猿人化石的一层，用钾-氩法测定为距今 190 ± 40 万年，由于所测样品受过污染，误差极大，还有待作进一步的测定。我国云南发现元谋猿人化石的地层，用古地磁法测定为一百七十万年，也只是初步结果。但从总的趋势来看，猿人开始的年代可早达一百万元以上。

从本世纪二十年代起，在非洲南部发现了比猿人更为原始的南方古猿化石，又发生了关于南方古猿是属于人的系统（人科）还是猿的系统（猿科）的争论。1924年，在南非发现了一个灵长类头骨化石，1925年，达特（Dart）在英国《自然》杂志上发表文章，认为这个头骨即使不是属于人类，也是最接近于人的猿类，引起了激烈的争论。四十年代以前，他的论点基本上是被否定的，但从四十年代起，又发现了南方古猿类的颅底部和肢骨化石，尤其是1947年以后，在发现更多的这类化石中有骨盆化石。从骨盆来看，与人以外的灵长类骨盆根本不同，在一切主要形态特征上和人的骨盆十分相似，由此表明南方古猿已能两足直立行走。到六十年代，也就是说，经过三十多年的争论，才确立了南方古猿在人科中的地位。到目前为止，从南非发现的南方古猿的材料已有三百多号标本，代表了一百多个个体。

从1959年起，又在东非坦桑尼亚发现了距今约一百七十五万年的“东非人”（后来归入南方古猿鲍氏种）和比“东

非人”稍早的“前东非人”（后改订为“能人”）等化石以及可能是他们制作的礫石工具。近十多年来，古人类学上最重大的成果主要来自东非三国，即坦桑尼亚、肯尼亚和埃塞俄比亚，其中有属于上新世的人科化石。归属于人属(Homo)的材料，如坦桑尼亚的莱托利尔(Laetolil)地点和埃塞俄比亚的哈达(Hadar)地点，其年代都在大约三百五十万年前，这是目前已发现的最早的人属化石。此外还有在肯尼亚发现的KNM-ER1470号人，原来测定年代为二百六十万年，新近则估计为二百万年前；在坦桑尼亚发现的一百九十万年前的能人，在肯尼亚发现的KNM-ER3733号头骨7，年代在一百三十到一百六十万年前。

总之，南方古猿类大约生活在距今一百万年到五百多万年以前，其中的一些进步类型发展成为能制造工具的早期猿人，可能的代表如肯尼亚发现的“1470号”人和坦桑尼亚发现的“能人”等。

1965年吴汝康应邀代表中国科学院去坦桑尼亚参加“东非人”头骨化石的移交仪式。“东非人”头骨是在1959年由英国人利基发现的，根据坦桑尼亚政府的规定，这是他们国家的财产，外国人研究以后要归还坦桑政府。为了表示隆重，他们邀请了中、美、苏、英、法等五国科学院派代表参加，因此有机会亲自观察了这个头骨化石，还去奥杜韦峡谷发现头骨的现场进行了察看。1977年吴汝康再度访问了坦桑尼亚的奥杜韦峡谷和其他新发现的各个化石地点，还访问了肯尼亚的各个重要的化石地点，观察了发现的重要人科化石标本。今年5月，吴汝康又应邀参加了瑞典皇家科学院召开的早期人类的国际讨论会，从事东非三国古人类工作的主要人员（大多是美、英、法三国的科学工作者）也都参加了这

次会议。会上讨论的重要问题之一便是南方古猿类的分类地位。共同的意见是认为真人（人属）是由南方古猿的一种进化来的，多数认为是南方古猿非洲种，但也有人认为是近年来在埃塞俄比亚阿发地区发现的“阿发种”。也认为在三百万年到一百万年前的期间，非洲同时存在着至少两种类型的人科成员，有人认为有三种甚至四种。大家也同意由南方古猿的一种以后分化成两支，一支发展为真人，另一支或两支仍为南方古猿类，在大约一百万年前绝灭了。但分支后如何发展成真人，又有直接和间接的两种不同意见，即由南方古猿非洲种直接分化发展成真人（由能人、直立人到智人），或分支后再经过南方古猿的某一类型才发展成真人。至于南方古猿粗壮种、鲍氏种的时间先后和相互关系，也有着不同的意见。

根据现有的材料，比南方古猿更早的人科化石代表可能是腊玛古猿。第一块腊玛古猿属化石是一块上颌骨破片，年代在一千万年左右。它是1932年美国耶鲁大学发掘队在印度和巴基斯坦北部接壤处的西瓦立克山区发现的。1961年在肯尼亚的特南堡又发现一块上颌骨，有人认为也是属于这一类，年代为一千四百到一千二百万年，近年来又在这个地点进行了发掘和研究，表明它们生活于森林和草原的交接地带。

据近年来的报导，在亚洲的土耳其（1974、1977）、巴基斯坦（1976）、欧洲的匈牙利（1975）和希腊（1972），也发现了这一属的上、下颌骨和单个牙齿化石，大大地扩大了这一类化石的地理分布。

十多年前，在我国云南开远发现的森林古猿的几个牙齿，有人认为也属于腊玛古猿属。近年来在云南禄丰又发现了

被认为是属于腊玛古猿属的相当完整的下颌骨化石。

从现有的测定数据来说，腊玛古猿大约生活在七、八百万年到一千四百万年前，以非洲的标本最早。从形态特征来看，它们已从猿的系统分化出来，推测它们已具有初步直立行走的能力，可能已会使用天然工具谋生。它们或相似的类型大概是从猿到人过渡阶段早期的代表，而南方古猿的某些早期类型或相似的类型则可能是这个阶段晚期的代表。有关腊玛古猿的工作，美国耶鲁大学的发掘队和巴基斯坦地质总局合作，正在巴基斯坦的波特瓦高原进行工作，我国也在云南继续进行工作，估计会有新的重要材料的发现。

这样，从腊玛古猿、南方古猿的早期类型、1470号人及能人、爪哇猿人、北京猿人到古人、新人一系列化石的发现，辩证地展示了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以及随后的人类发展，为进一步探讨人类起源和发展的规律，为恩格斯劳动创造人类的科学理论提供了具体的化石证据。

关于人类起源的时间和地点，根据新的科学资料，对恩格斯在一百〇二年前提出的说法有了一些修正。恩格斯说：

“在好几十万年以前，在地质学家叫做第三纪的地球发展阶段的某个还不能确切肯定的时期，据推测是在这个阶段的末期，在热带的某个地方——大概是现在已经沉入印度洋底的一片大陆，生活着一种特别高度发展的类人猿。达尔文曾经向我们大致地描述了我们的这些祖先：它们满身是毛，有须和尖耸的耳朵，成群地生活在树上。”（《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09页）

现有的科学资料表明，第三纪离现在不是几十万年，而是几百万年，一般说是二、三百万年前。人最早从猿的系统分化出来的时期，根据现有的化石证据，不是在第三纪末

期，而是在第三纪的中新世，离现在有一千多万年。最早制造工具的真人的出现，是在大约三百万年前。

关于人类起源的地点，恩格斯根据当时的地质资料，提出大概是已经沉入印度洋底的一片大陆，也就是岡瓦纳古大陆的一部分。近几十年来地质学上的证据表明，这片大陆沉入印度洋的时间不是在第三纪，而是在中生代末期。距今七、八千万年前这片大陆已经下沉了。当时在地球上不但没有一种特别高度发展的类人猿，连最原始的猿还没有演化出来，可是直到最近还有人引证这段话来作为人类诞生地的根据。

根据早期人类化石和猿类化石的发现、现代高等猿类的地理分布以及气候等各种因素，现在可以说人类起源于非洲、亚洲南部和欧洲南部的广大地区，更具体的区域现在还没有充分的根据来作出判断。

人类起源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

这些年来古人类学和考古学的新发现，增加了我们对人类起源问题的新认识。同时随着研究的深入，也提出了新的问题，包括一些理论性的问题，开展了不同意见的争论。

1. 关于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的问题

过去，一般认为劳动是人和猿的分界线，而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因此简单地认为，能够制造工具的就是人，否则就属于猿的范畴。这样当然也就无所谓什么过渡阶段的问题。

但是客观事物本身及其发展规律往往比人们想象的要复杂得多。实践总是不断地向人们提出新的问题，推翻或修正

人们原有的传统看法。近十多年来，由于人类化石材料的迅速增加和确定地层绝对、相对年代的技术的改进，使我们认识到人类历史比原先认为的要长得多。在1961年国内还曾展开过关于北京猿人是不是最早的人的讨论。从那时以来，新的材料的发现和研究证明，人类历史已不是几十万年的问题，根据目前的证据，至少已有二三百万年；猿人不再是人类发展的第一阶段，在此以前，还有一个更加原始的人类发展阶段，有人称之为南方古猿阶段，我们认为应把其中能制造工具的类型划分出来，用早期猿人的名称更合适一些（原来意义上的猿人如爪哇猿人、北京猿人称为晚期猿人）。

不仅人类本身的历史大大地延长了，而且由于肯定了南方古猿在人的进化系统中的地位，由于腊玛古猿被归入人的进化系统，使我们对人的系统发育的历史有了新的进一步的认识，从而提出了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的问题。

人是从猿的系统中分化出来的。人最早从猿的系统分化出来直到现代人的整个人类进化系统，现今在人类学上一般都归入一科，即人科，以和猿科相区别。人这一支从猿的系统分化出来，到真人（人属）的出现，这就是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也就是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如前所述，根据现有的化石证据，腊玛古猿或相似的类型可能是过渡阶段的早期代表，南方古猿的某些早期类型或相似的类型可能是过渡阶段的晚期代表。

由于过渡阶段的存在，就提出了一系列的问题。

过渡阶段开始和结束的标志是什么？过渡阶段的结束意味着人的形成，因此作为过渡阶段结束的标志的是真人（人属）和制造工具（石器）的出现，这是多数人都同意的看法。问题是什么是过渡阶段开始的标志？有人主张以“作为

使用工具的器官的手的形成”作为过渡阶段开始的标志。我们认为，人这一支从猿的系统中分化出来首先是由于行动方式的不同，也就是说，由于古猿中有一支从树上下到地面，营地面生活，逐渐地采用了两脚直立行走的行动方式，并因此而引起了四肢的明显分化及其本身的身体结构和体质形态的相应变化，因而导致了人科和猿科的分化。因此可以以直立行走姿势作为过渡阶段开始的标志。

对过渡阶段的性质，我们认为，既然过渡阶段的代表，或者用恩格斯的话“过渡期间的生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10页），已经从猿的系统分离出来，在沿着人的方向发展，代表了一种新生的、正在成长中的力量，因此根据恩格斯的“亦此亦彼”（同上书，第555页）的论述，这个过渡阶段是既保留有猿的旧质，又出现有人的新质，是人的新质和猿的旧质互相斗争的过程，是人的新质不断克服猿的旧质的过程，也就是说，这是“亦此亦彼”或具体地说是具有亦猿亦人性质的过程。有人认为，这种论点是合二而一的形而上学观点，是折衷主义的表现，我们认为不能这样说。

对过渡阶段的归属，我们认为，既然过渡期间的生物已经从猿的系统分离出来，因此根据分类学的原则和对于进化系统的地位的考虑，应该归入人的系统。目前国际人类学界一般都把腊玛古猿和南方古猿放在人科。由于它们还未达到真人（人属）的水平，因此有人称之为前人（prehominid, pre-human）或亚人（sub-human）。这种过渡期间的生物是否是恩格斯所说的“正在形成中的人”？

有人则认为，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是正在形成中的人，还不能制造工具，因而是猿不是人，当然是属于猿的系统而

不是人的系统。

生物是由于生物规律的支配而进化的。人类和人类社会出现以后，社会规律开始起作用，人类社会是在社会发展规律的作用下不断地向前发展的。那末，在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中，生物规律和社会规律的关系又是怎样的？在这个阶段中，劳动是否已经成为主要的动力，生物规律、自然选择的作用是否已经逐渐降低到矛盾的次要方面？

这个过渡阶段更提出了辩证法中的一个理论问题，就是质变的形式问题。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中特别强调质变有不同的形式，指出质变可以采取爆发的形式，也可以采取逐渐过渡的形式。在五十年代，我国曾有人提出类似的意见。但自六十年代以后，就不再提逐渐过渡的质变形式了。那末，除了爆发式的质变外，究竟是否存在逐渐过渡式的质变？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是否是一个逐渐过渡式的质变过程？如果不是，而只是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那末，这种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与猿从低级形式发展到高级形式过程中的部分质变又有什么不同？什么才是逐渐过渡式的质变？

2. 关于劳动的含义问题

恩格斯在1876年写的《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提出了著名的劳动创造人类的理论。但是对于劳动的含义，存在着不同的理解。

1949年全国解放，党中央号召学习社会发展史，学习恩格斯劳动创造人类的理论。在学习过程中群众提出了对劳动的含义怎样理解的问题。当时有人解答这个问题，提出劳动有一个发生发展的过程，有广义劳动和狭义劳动之分，制造工具

是指狭义的劳动（郭大力：《人类的劳动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学习杂志》，1949年第1卷第3期）。以后，也有人提出古猿使用天然工具进行劳动的论点（艾思奇：《历史唯物论、社会发展史》，三联书店1955年版，第22—23页）。

在国内讨论人类起源问题的有些文章中，关于劳动的说法常常是自相矛盾的，一方面说劳动是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另一方面又说劳动是古猿变人的动力或主导因素，劳动是贯穿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一条红线，古猿经过长期劳动变成了人。

从六十年代开始，吴汝康提出了关于使用天然工具的初级形式劳动的问题，认为劳动有一个发生发展的过程，使用和制造工具也有一个发生发展的过程。在人类能够制造工具之前，首先有一个长期使用天然工具的过程，使用天然的木棒和石块来获取食物和防御敌害。如果没有使用工具的实践，便不会有制造工具的需要，便不可能开始制造工具。

我们还可以结合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来考虑这一问题。

在从猿到人的过渡时期，我们的远古祖先——过渡期间的生物，从树上下到地面，营地面生活，渐渐直立行走。在此过程中，原来在猿类中已经存在的手和脚的某种分工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四肢发生了明显的分化：后肢丧失了抓握的功能，发展了支持和行动的功能，成为腿和脚；前肢不再作为支持和行动的器官，而专门用作抓握的器官，变成了臂和手。正如恩格斯所说：“如果说我们遍体长毛的祖先的直立行走，一定是首先成为惯例，而后来才渐渐成为必然，那末必须有这样的前提：手在这个时期已经愈来愈多地从事于其他活动了。”又说：“因此，我们的祖先在从猿转变到人的好几十万年的过程中逐渐学会了使自己的手适应于一些动作，

这些动作在开始时只能是非常简单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10页）所以，四肢的明显分化意味着，在直立行走的过程中，前肢已经担负了与后肢完全不同的职能，手可能越来越多地从事于运用自然物作为工具的活动，越来越多地从事以天然工具来获取生活资料的活动，这种活动的高度发展构成了人与动物在谋生方式和行为类型方面的重大区别，最终导致了手成为运用工具进行生产的劳动的器官，导致了制造的工具的出现。虽然至今为止还没有发现过渡期间的生物的手骨化石，但从奥杜韦发现的人类祖先的手骨化石来看，到距今二百万年前，劳动已使指骨末一指节变扁变宽，拇指变长，虽然拇指比现代人还稍短，中指节比现代人还稍弯，但是拇指已能充分地与其他各指对握。看来不但能紧紧握住大的东西，也能抓住小的物件，但还不能从事比较精细准确的动作。这正是长期劳动在人类祖先的手骨上所打下的烙印。

另外，我们的远古祖先，如果以过渡阶段晚期代表的纤细型南方古猿为例，它们的身高约为一米二、三，估计体重在25公斤左右，脑量平均不到四百五十毫升。它们的犬齿较小，形状近人而不象猿。它们已能直立行走，但是是一种拖着脚行走的步态，虽然能有效地奔跑，但还不能象现代人那样迈步行走。既然它们身材不高，没有强大的体力，直立行走还不完善，自然又没有赋予它们天然的武器（如有些动物的角、爪或锐利的牙齿），而且又是从一个它们的古猿祖先所习惯的生态环境——森林来到一个新的生态环境——空旷的草原，因此，如何不使自己成为凶猛的野兽的牺牲品，如何防卫自己，如何获取生活资料谋生，对它们来说就成了生死存亡的问题。与其他动物相比，它们的一个主要的长处是

有一双已经从支持和行走的功能中解放出来的灵巧而自由的双手。很有可能，我们的远古祖先正是在这样的环境和条件下，在这种选择压力下，发展了与其古猿祖先不同的新的生活方式和行为类型，其中包括了使用天然工具的活动。没有这一过程，后来的、以使用制造的工具从事生产劳动而谋生的真人的出现就会变得难以理解的了。恩格斯的著名论文的题目就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在这里，我们不谈最初的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人类劳动尚未摆脱最初的本能形式的状态已经是太古时代的事了。”（《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02页）这里马克思指出人类劳动的最初形式是“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制造工具来进行生产活动必定是一种明确的、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而“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是否应理解为自觉意识尚在萌芽和发展中的使用天然工具的生产活动，是人类劳动的最初形式呢？制造工具以进行生产活动的劳动是较高级的真正的劳动。

3. 关于人类各种重要特征的发生时间问题

直立行走、制造工具、劳动、语言、意识、社会等都是人类的重要特征。六十年代以前，国内一般的理解是只要能制造工具，人类的各种重要特征便都具备了。如果还不能制造工具，就不是人，而是动物，自然不会有任何的人类特征。

六十年代以后，吴汝康提出人类的各种重要特征，虽然是互相密切有关的，但不都是同时突然产生的，它们都有各自的发生发展的过程。

南方古猿类化石的大量发现，使人们逐渐了解到它们虽

然还不能制造工具，但肯定已能两足直立行走，从而可以确定直立行走姿势的出现，远在制造工具之前。

在制造工具之前，必然有一个使用天然工具的过程，是经常使用，而不是一般动物的偶尔或有时使用。在制造工具之前，也必然在头脑中初步形成了制造和使用这种工具的计划，也就是在制造工具之前，应当已有一定的初级的意识，而语言是意识的外壳，一般认为意识和语言是同时起源的，因此可以推论，“非纯粹”的意识和初级的语言是在制造工具之前产生的。现有的化石证据如南方古猿的颅内模显示已有初级语言的迹象，虽然还不是定论。

关于社会组织问题，过去在我国所有书刊中都把北京猿人以及整个猿人阶段的社会组织归属于“原始群”阶段。近年来有人提出人类社会也应有一个孕育形成的过程。有人对原始群这一概念的来源、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中有关原始社会分期的论述进行了考证，指出原始群应为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的一种原始群体。随着原始群不断发展，到过渡时期的终了才出现人类第一个社会组织形式——血缘家庭。

因而认为古猿下地，经过一定时间的努力以后，确立了直立行走的姿势，向人的方向发展，开始从猿到人的过渡。在长期使用天然工具的劳动过程中，产生了“非纯粹”的意识和初级的语言，随着形成中的人，社会也在形成之中，进一步便能制造工具，社会出现，正在形成中的人发展成为“完全形成的人”。

国外人类起源研究中的新动向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指出：“不管自然科学家采取什么样的态度，他们还是得受哲学的支配。”（《马

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52页）在人类起源问题上，长期来存在着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剧烈斗争。这种斗争至今仍在继续着。当前英美等西方国家的人类起源研究中就有两种值得注意的动向。

近来，在西方国家，特别是在英美，有些自然科学家也在否定进化论，竭力宣扬上帝造人的特创论。1977年7月30日英国《泰晤士报》发表了伦敦大学物质科学系主任教授的谈话，他说：“越来越多的人正在舍弃达尔文的进化论而赞成包括亚当和夏娃故事在内的特创论”。在美国，1970年加利福尼亚州教育厅规定：中学生物学教科书要同时讲进化论和特创论。他们认为，进化论是一种理论，特创论也是一种理论。有些科学资料可用进化论来解释，另一些科学资料用《圣经》的特创论可以更好地来解释。近几年来，美国还出版了不少反对进化论、宣扬特创论的书刊。由于化石是研究生物进化和人类起源的主要实物证据，于是1972年美国出版了一本小书，书名就叫《化石说，进化是不对的》，这本书1973年再版，1973、74、76年三次重印，风行一时。作者是位生物化学博士。所以现在公开提出支持特创论的，并不都是宗教界人士，还有不少是具有博士和教授头衔的自然科学家，其中有搞生物物理的，也有搞尖端科学的。1976年美国还有人用热力学第二定律来证明生物是闭合系统，而不是开放系统，从而来论证进化是完全不可能的等等。这些利用现代科学伪装的论点，有很大的欺骗性。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动向是所谓“社会生物学”的出现。1975年美国出版了一本近七百页的大书，书名是《社会生物学——新的综合》，著者是美国哈佛大学的动物学教授威尔逊（Edward O. Wilson）。近三年多来，这本书首先在美

国，然后在英国和其他西方国家引起了激烈的争论。

威尔逊说，社会生物学是对各种动物社会和人类社会的系统研究，通过对生物学中的各种学科如进化论、遗传学、居群生物学、生态学、动物习性学、心理学和人类学的广大范围进行一种“新的综合”，探索人类行为各种类型的遗传基础。

《社会生物学——新的综合》一书的第一章是“基因的伦理性”，最后一章是人：“从社会生物学到生物学”。威尔逊提出：“社会学和其他社会科学乃是生物学的最后分支，有待于包括在现代的综合里去”。

社会生物学的两个主要前提是：1.所有的人类社会都具有某种特殊的人类行为，这些行为构成一种普遍的“人类本性”；2.这些行为是特殊的遗传结构的表现，因而是由于自然选择的进化适应的一种结果。所以社会生物学的主要论点是基于人类社会特征的遗传基础的假设，是基于人类社会和动物社会相似的假设，并认为一切社会行为都有其特殊的遗传结构。

“社会生物学”利用了近十多年来居群生物学和动物习性学的新成果，吸取了对达尔文进化论的自然选择学说从个体水平提高到群体水平的新解释，以此来解释一切生物的行为习性，并进一步把这种生物学理论搬进了人类社会，提出人类的各种行为，可以追溯到动物中的遗传基因的进化因素。据威尔逊假设，由遗传决定的特殊人类行为包括：侵略性、忠诚、利他主义、服从性、伦理观、种族灭绝、思想教育性、爱情、男性统治、母子结合、军纪、亲子冲突、两性分工、怨恨、领土权、对陌生人的病态恐怖等，其中最突出的是利他主义。其实，社会生物学并不是什么新鲜货色，它